

2023年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建议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安委会、区委区政府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的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事故调查处理对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督促本区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有效落实，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及《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要求，区政府成立由区应急局、区公安分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区文旅局、区住建委、花乡街道办事处等有关部门组成评估组，并聘请专业技术机构配合评估组对2023年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做法

评估组依据相关规定，召开了会议研讨评估工作，并依据《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中明确的责任追究建议和整改防范措施要求，通过资料审查、查阅文件、座谈询问、走访核查等方式，对该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涉事单位事故整改和防范措

施的落实情况及安全现状进行了评估。参与评估的第三方专业技术单位根据评估情况编制了《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专项评估报告》（以下简称《专项评估报告》）。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首先，丰台区应急管理局组织事故相关单位、花乡街道办事处、专业技术单位共同召开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会，会上听取了事故相关单位的事故责任追究及事故整改防范工作情况汇报，并就部分问题询问了相关当事人。会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赴事故现场勘查。经查事故现场处于完工状态。

随后，评估组对事故相关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证明资料初步分析，并要求事故相关单位补充提交落实责任追究及整改防范措施的相关证明材料。

收到补交资料后，评估组再次对事故相关单位责任追究及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的相关证明资料进行分析，并要求事故相关单位再次补充相关材料。

专业技术机构在前期调研访谈、资料分析的基础上，依据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专项评估报告》。

最终，评估组结合专业技术机构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起草了《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建议落实情况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工作主要依据《事故调查报告》中明确的责任追究建议

和整改防范措施要求，在调研访谈、资料分析的基础上，对相关单位落实责任追究及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的具体举措以及工作成效从三个方面开展评估：一是评估事发现场的整改措施情况；二是评估事发单位事故整改相关措施的落实记录；三是评估事发单位在事发之后其他项目中是否延伸落实了相关整改要求。最终编制形成《评估报告》。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区应急管理局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法进行责任追究，具体情况如下：

（一）汽车吊司机李某某

《事故调查报告》中认定汽车吊司机李某某违章作业，在现场无信号司索工指挥的情况下进行吊装作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建议由区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事故调查报告》中认定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未尽到本单位主体责任，对现场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到位，未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不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对事故发生负有管理责任。建议由区应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生产安全事故罚款处罚规定》第十四条规定和《北京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22版）标准，对该单位处三十万元以上七十万以下的罚款。

丰台区应急管理局《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

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行政处罚案》显示：丰台区应急管理局已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上述要求，依法对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处以伍拾万元的行政处罚（处罚决定书编号：京丰应急管[事故]罚告字[2023]第(04-1)号），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已结案。

（三）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吕某某

《事故调查报告》中认定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吕某某未履行好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未能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对事故负有主要责任，建议由区应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对其处2022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

丰台区应急管理局《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行政处罚案》显示：丰台区应急管理局已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上述要求，依法对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吕某某处以贰万陆仟玖佰肆拾玖元零陆分的行政处罚（处罚决定书编号：京丰应急管[事故]罚告字[2023]第(04-2)号），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吕某某已缴纳罚款，并已结案。

三、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一）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评估结论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加强施工项目各级管理人员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对建筑施工强制性安全作业

规程和标准的掌握，提高现场作业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遵章守纪的自觉性，提高项目部管理人员的工作责任心。

经核查，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区应急管理局下达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相关材料明细表》的相关要求，提供的《6•12 事故处理报告》《情况说明》等相关文件证明事故发生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整改要求，已经落实了事故整改措施。

（二）花乡街道办事处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评估结论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属地要举一反三，督促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时加大对建筑施工领域、文旅行业的安全检查力度，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督促整改，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花乡街道办事处提供履职情况说明，证明事故发生后，花乡街道办事处督促属地内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查，已经落实了事故整改措施。

（三）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评估结论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区住建委要举一反三，督促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时加大对建筑施工领域、文旅行业的安全检查力度，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督促整改，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区住建委提供履职情况说明，证明事故发生后，区住建委加强对建筑施工领域的安全检查力度，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

查，已经落实了事故整改措施。

（四）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和旅游局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评估结论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区文旅局要举一反三，督促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时加大对建筑施工领域、文旅行业的安全检查力度，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督促整改，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区文旅局提供履职情况说明，证明事故发生后，区文旅局加强对文旅行业的安全检查力度，全面推广使用“企安安”开展安全检查，已经落实了事故整改措施。

四、事故发生单位采取技术防范措施和安全现状评价情况

本次评估过程中，因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已竣工，根据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事故调查期间的相关资料及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事故发生后的相关资料，基本可以证明事故单位在施工现场采取了有效措施，落实了事故整改建议，事故现场安全现状符合事故整改要求，未发生任何其他生产安全事故。此外，评估组根据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建议和要求，对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安全管理文件、台账、记录、档案等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及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起事故的整改和防范要求，完善了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落实了各项记录文件，证明其延伸落实了相关整改要求。

五、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

本次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系作业人员违章作业，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静压构件现场吊装运输撤场的组织作业单位未尽到本单位主体管理责任，对现场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到位，未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不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事故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好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未能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造成现场从业人员忽视安全、违反操作规程、违章作业。这也是一般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主要因素，行业监管部门要联合属地对企业深入开展安全培训及检查督导，对此类固有风险丝毫不能松懈，紧密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狠抓落实，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研究建立长效机制，全力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坚决守住安全底线红线，具体问题和意见建议如下：

问题：工程施工类项目通常涉及多个主体单位，主要为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总包单位、检测总包单位、检测分包单位、构件运输单位等，从安全管理的角度分析，上述单位均应主动落实其主体责任，全面提升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现场巡查检查，及时消除现场隐患。

建议：根据北京市安委办近期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单位外包外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职责，结合本区域的产业分布、生产经营业态等实际，重点对建筑施工，综合楼宇、大型商超、医院、学校、养老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监管，制定针对性管理措施，防范和遏制违法外包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行

业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强化行业管理和指导，针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风险，制定政策文件和管理措施，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履行外包外租安全管理职责。

六、评估工作组综合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评估组依法对2023年丰台区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6·12”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后认定：区应急管理局已依法落实了对北京爱花永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及该公司总经理的行政处罚。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经落实了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并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将整改和防范措施要求予以延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安全现状基本符合事故调查报告中的要求。